

## 第四章

# 金融财务

香港是世界公认的顶尖国际金融中心，  
把内地市场与世界各地的机遇连系起来。  
香港金融业发展蓬勃，就业人数逾26万人，  
占本港经济的19.8%。

### 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

香港地理位置优越，位处亚洲心脏地带，在日趋融合的全球金融体系中举足轻重。香港的交易系统紧贴24小时不停运作的环球金融贸易市场，与其他主要金融枢纽无缝连接，互联互通。亚洲主要市场和全球一半人口所居之处，均位于香港五小时飞行航程范围内。香港是中国的一部分，在“一国两制”下享有各种优势，既与内地在地理、文化和语言上一脉相连，但仍然保留独特之处，与内地城市并不相同。

香港独特的基础优势包括奉行法治、司法独立、市场开放、资金和资讯自由流通、资金池充裕、投资者权益备受保障、劳动人口的教育水平和效率俱高，以及外地专才来港工作便利。香港金融市场的规管制度高效透明，符合国际标准。凡此种种，皆令香港具备得天独厚的条件，可担当内地与世界各地的商业桥梁。

香港首屈一指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广受认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代表团在完成二零一九年第四条磋商讨论后，再次赞扬香港的金融体系及联系汇率制度坚韧稳健，并指出香港多年来奉行的审慎宏观经济政策，让香港有充裕的缓冲空间应对周期性及结构性挑战。

为增强竞争力，香港改善监管架构、促进市场发展和金融科技应用，以提高生产力、加强普及金融和推动可持续发展。此外，香港会加紧把握粤港澳大湾区和“一带一路”倡议带来的机遇，进一步强化作为内地和海外企业主要集资和融资平台，以及全球离岸人民币业务枢纽的地位。

## 金融服务

金融服务业是香港经济的重要支柱，占香港本地生产总值近五分之一，提供超过26万个职位，占工作人口近7%。香港不断巩固自身优势，发展金融市场，同时确保其监管框架能够与时俱进，有效管理系统性风险并为投资者提供保护。

## 金融监管机构

### 香港金融管理局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的职能包括在联系汇率制度的框架内维持货币稳定；促进金融体系(包括银行体系)的稳定与健全；协助巩固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包括维持与发展香港的金融基建；以及管理外汇基金。

金管局是政府架构的一部分，须向财政司司长负责，同时秉持高度问责及公开透明的原则，以高度自主的方式运作。财政司司长掌管外汇基金，并会就有关事宜咨询外汇基金咨询委员会。

银行业务咨询委员会和接受存款公司咨询委员会都是根据《银行业条例》成立，负责就银行业相关事宜提供意见。这两个委员会由财政司司长担任主席，成员来自银行业及其他专业。

### 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是香港证券及期货市场的法定监管机构，其权力来自《证券及期货条例》。证监会的监管工作涵盖五个范畴，即中介人、投资产品、上市及收购事宜、市场基础设施，以及执法。

中介人——证监会为有意成为和继续担任持牌中介人的从业员，订明各项操守准则。证监会监察持牌法团，包括股票经纪行、期货及杠杆式外汇交易商、基金管理公司、投资及企业融资顾问公司，以及信贷评级机构，确保这些法团财政稳健和符合操守规定。

投资产品——证监会设有完善的监管制度，并肩负把关职责，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处理向公众销售投资产品的认可申请，以及确保产品符合披露规定及其他要求。证监会也制定资产及财富管理业的监管政策，并推行措施，促进香港发展为全面的国际基金服务中心。

上市及收购事宜——证监会监督香港的上市和收购事宜，包括审批上市申请、上市公司须遵守的披露规定、企业操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执行有关上市事宜的职能，以及香港公众公司的合并、收购、私有化和股份回购活动。

市场基础设施——证监会负责监督香港交易及结算有限公司(港交所)辖下的交易所及结算所、认可自动化交易服务提供者、监管股份登记处，以及管理投资者赔偿基金。

执法——证监会会对证券及期货市场的失当行为及违规活动，采取果断而迅速的行动。证监会可对持牌法团作出纪律处分，包括谴责、暂时吊销或撤销牌照和罚款。如市场失当行为涉及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等问题，证监会可把个案提交市场失当行为审裁处<sup>注一</sup>审理，或就个案提起刑事法律程序。证监会也可针对违规者，向法庭申请强制令及补救令，以保障受害人。

此外，投资者赔偿有限公司也在证监会督导下管理投资者赔偿基金。倘投资者因获证监会发牌或向证监会注册的中介人或认可财务机构违责，在买卖若干上市证券或期货合约中蒙受损失，基金会提供赔偿。

投资者及理财教育委员会是证监会全资拥有的附属机构，通过消费者教育平台“钱家有道”，提供理财教育资源及计划，并推出《香港金融理财知识和能力策略》，为持份者营造理想环境，以推广优质的理财教育。

### 保险业监管局

保险业监管局(保监局)在二零一五年根据《保险业条例》成立，是一个独立的保险业监管机构。保监局的主要职能是规管与监管保险业，以促进保险业的稳定，并保护现有及潜在的保单持有人。保监局亦与其他司法管辖区的监管机构合作，负责三个跨国保险集团的集团监管工作。保监局自二零一七年六月起负责监管保险公司，至二零一九年九月更直接负责规管保险中介人的工作。

### 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

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积金局)根据《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成立，负责规管和监督强制性公积金(强积金)制度。积金局确保有关人士遵守强积金法例的规定，从而保障计划成员的利益。积金局监察强积金受托人的运作、调查违规个案、进行巡查，以及采取执法行动。积金局亦举办教育活动，介绍强积金制度的新发展和强积金投资知识。积金局也履行职业退休计划注册处处长的职责。

### 财务汇报局

财务汇报局(财汇局)是一个法定组织。随着《2019年财务汇报局(修订)条例》在一月制定及新的核数师监管制度在十月一日实施，财汇局成为香港全面而独立的核数师监管机

注一 市场失当行为审裁处是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成立的独立机构，由主席及两名成员组成，主席一职由高等法院法官或前法官出任。

构，获赋予权力直接查察、调查和纪律处分香港上市实体核数师、认可境外上市实体核数师，以及监督香港会计师公会的表现。财汇局在扩大法定职能后，更能维持香港上市实体的财务汇报质素，加强投资者保障。二零一九年，财汇局完成12宗调查个案和三宗查讯个案。

### 跨监管机构协调

政府通过现有平台，例如由财政司司长担任主席的金融监管机构议会，以及由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担任主席的金融市场稳定委员会，与金融监管机构保持定期沟通。这些跨界别平台目标一致，旨在提高香港在规管及监督金融机构方面的效率和效能，并维持金融市场稳定。政府亦与监管机构举行会议，讨论规管及监督事宜，并监察金融市场。

### 货币政策

香港的货币政策目标是维持货币稳定，即保持港元汇价稳定，使外汇市场上港元兑美元的汇率保持在7.80港元兑1美元左右的水平。香港通过联系汇率制度实现这个目标。联系汇率制度由一九八三年起实施，是保持香港货币与金融稳定的基石。政府致力维持联系汇率制度，并严格遵守货币发行局的规则。

联系汇率制度采用货币发行局制度，规定港元货币基础最少百分百由外汇基金持有的美元储备，按7.80港元兑1美元的固定汇率支持，而港元货币基础的任何变动，亦须百分百与该等美元储备的相应变动配合。香港的货币基础包括已发行的流通钞票及硬币总额、总结馀<sup>注二</sup>，以及未偿还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总额。在货币发行局制度下，港元汇率通过利率调节机制和金管局履行兑换保证的坚决承诺，得以维持稳定。金管局承诺在7.75港元兑1美元的水平，向持牌银行买入美元(强方兑换保证)；在7.85港元兑1美元的水平，则向持牌银行出售美元(弱方兑换保证)。随着货币发行局制度如此运作，货币基础会扩大或收缩，分别导致本地货币的利率下跌或上升，自动抵销原来资金流向的影响，确保汇率维持稳定。

外汇基金咨询委员会辖下的货币发行委员会负责监察货币发行局制度和就制度作出汇报，并向财政司司长建议措施，令货币发行局制度更稳健和有效。

### 货币状况

二零一九年，港元货币状况保持平稳，外汇市场运作畅顺有序，港元汇率在1美元兑7.7860至7.8500港元之间上落。弱方兑换保证在三月被触发八次。按照联系汇率制度的设计，金管局在银行要求下以美元购入合共221亿港元。香港的货币环境维持稳定，货币基础在年底达1.7万亿港元。

注二 总结馀指银行存于金管局的结算馀额，用作结算与其他银行及与金管局的交易。

二零一九年，港元货币市场的运作也畅顺有序。港元银行同业拆息大体上扬，除了反映总结结余缩减，也反映股票市场的集资活动活跃。隔夜银行同业拆息和一个月银行同业拆息分别平均维持在1.27%和1.89%的水平。港元银行同业拆借平均每日成交量约为5,020亿元。

## 外汇基金

根据《外汇基金条例》，外汇基金的主要法定职能是影响港元的汇价。外汇基金也可用作维持货币及金融体系稳定健全，以保持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

金管局须就外汇基金的运用及投资管理向财政司司长负责。为达致保障资本、为整体货币基础提供全额支持、提供流动资金以维持金融和货币稳定，以及保障基金长期购买力的目标，金管局把外汇基金分为不同的投资组合来管理。“支持组合”持有流动性极高的美元资产，为货币基础提供全额支持，“投资组合”则旨在保障外汇基金的长期购买力。

财政司司长在咨询外汇基金咨询委员会后制定投资基准，外汇基金的资产配置策略须以此为依据。“策略性资产组合”持有财政司司长为策略性目的而动用外汇基金买入的所有港交所股票。为了更妥善管理风险和提高中长期回报，金管局以审慎及循序渐进方式，把外汇基金的部分资产分散投资至较多多元化的资产类别，包括私募股权及房地产投资。

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外汇基金资产总值为42,067亿元，累计盈馀达7,487亿元<sup>注三</sup>。

另一项与外汇基金有关的职能是发行货币。钞票的面额分为20元、50元、100元、500元和1,000元，由本港三家发钞银行，即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和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负责发行。这些银行必须在不收取利息下，按7.80港元兑1美元的固定汇率交出美元作保证，才可发行流通钞票。二零一八年，该三家银行推出新系列香港钞票，加入多项先进的防伪特徵。面额1,000元新钞在二零一八年年底推出市面流通，500元和100元新钞则在二零一九年推出。

政府通过金管局发行十元流通钞票，以及面额分别为十元、五元、二元、一元、五角、二角和一角的硬币。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所有流通钞票与硬币的总值达5,300亿元。

以下部分载列金融服务业各个界别在二零一九年的发展。

<sup>注三</sup> 为致力提高透明度并公开更多资料，政府由一九九七年一月起每月公布外币资产数字，同时也每月公布外汇基金资产负债表摘要及货币发行局帐目。

## 银行体系及支付系统

### 银行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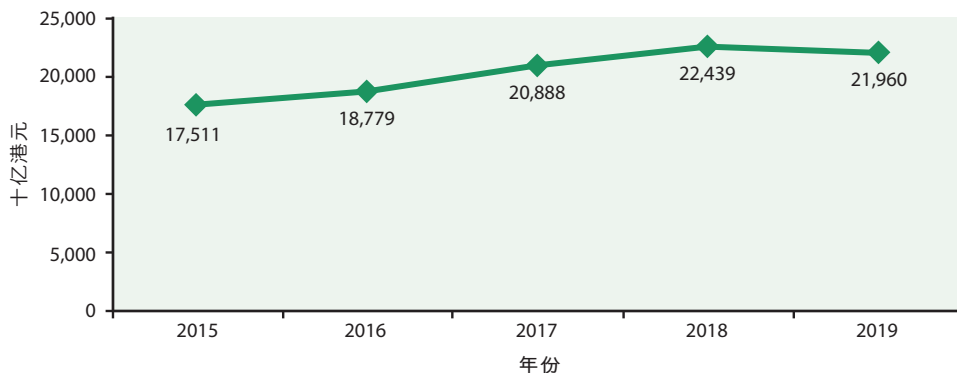
香港银行业维持稳健，资产质素处于健康水平，流动资产和资本充裕。根据国际结算银行发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的季度报告，以对外头寸<sup>注四</sup>计算，香港是全球第六大及亚洲第二大银行中心。

在本港营业的国际金融机构为数众多。截至年底，本港共有164家持牌银行，其中155家由香港境外的机构实益拥有，另外在全球排名100以内的银行中，有78家在港营业。

香港的接受存款机构分为三级，分别是持牌银行、有限制牌照银行及接受存款公司<sup>注五</sup>。根据《银行业条例》，这三类机构统称为“认可机构”，全部由金管局监管。

香港是国际银行枢纽，汇聚各地的银行机构。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香港有164家持牌银行、17家有限制牌照银行及13家接受存款公司。这194家认可机构合共经营1 262家本地分行，组成庞大网络。此外，境外注册银行在香港设立的代表办事处有43个。

图1 认可机构的对外头寸



认可机构的存款总额达137,716亿元，贷款及垫款总额为103,767亿元，较一年前分别上升2.9%和6.7%。认可机构的资产总额为244,621亿元，增加1.7%。

注四 对香港以外银行和非银行客户的负债及对香港以外银行和非银行客户的债权(例如股东权益、证券及资本工具)的总和。

注五 只有持牌银行才可从事全面的银行业务，包括经营往来与储蓄帐户业务，以及接受任何数额和存款期的存款。有限制牌照银行可接受50万元或以上的存款，存款期不限；而接受存款公司则可接受十万元或以上的存款，最初的存款期至少为三个月。

## 认可机构统计数字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认可机构(家)	191	186	194
包括：持牌银行	155	152	164
有限牌照银行	19	18	17
接受存款公司	17	16	13
认可机构的本地分行(家)	1 261	1 285	1 262
存款总额(十亿元)	12,752.5	13,386.4	13,771.6
贷款及垫款总额(十亿元)	9,313.7	9,722.6	10,376.7
资产总额(十亿元)	22,696.7	24,042.7	24,462.1

香港的银行体系安全稳定，有赖稳健的存款保障制度。存款保障计划为存放于香港银行的合资格存款提供上限为50万元的保障，藉此维持存款人对银行体系的信心。

金管局一直密切留意认可机构在物业按揭贷款业务方面的发展，自二零零九年先后推出八轮逆周期宏观审慎监管措施，加强认可机构的风险管理及银行体系的抗震能力，应对楼市下挫可能构成的影响。

## 国际银行标准

金管局致力确保香港的监管制度完全符合国际标准。该局的目标是维持审慎的监管制度，在保持银行体系稳定与有效运作的同时，让认可机构能灵活作出商业决定。

香港作为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和金融稳定理事会的成员，致力实施银行业的国际监管标准，包括《巴塞尔协定三》框架，以及在金融危机爆发后推出的其他改革措施。香港藉修订《银行业条例》和发出规则及监管指引，实施该等国际标准。

《银行业(风险承担限度)规则》在七月一日生效。这套全面的规则旨在落实最新的巴塞尔标准，规管认可机构的大额风险承担，并更新其他本地风险集中限度。《2019年银行业(流动性)(修订)规则》亦于年内制定，以扩大流动性覆盖比率下的优质流动资产涵盖范围，并在稳定资金净额比率下，就衍生工具负债总额实施所需稳定资金规定。《银行业(资本)规则》亦在年内修订，以落实巴塞尔对资本充足事宜的最新规定，以及对官方实体集中风险的资本要求，以配合巴塞尔大额风险承担标准的实施。

## 金融基建

### 即时支付结算系统

香港具备稳妥的即时支付结算系统。所有在香港的银行一律通过港元即时支付结算系统，在金管局设有结算帐户<sup>注六</sup>。美元、欧元及人民币即时支付结算系统也可即时结算银行同业以这些货币计价的支付交易。全部四个即时支付结算系统已经联网，让相关外汇交易可进行同步交收。

### 债务工具中央结算系统

金管局的债务工具中央结算系统为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政府债券和公营及私营机构发行的港元或外币债务证券提供结算、交收和托管服务。该系统通过与即时支付结算系统建立的无缝联网安排，提供货银两讫的证券交收服务；系统并与国际及区内多个中央证券托管机构联网，让境外及本地投资者可持有和交收分别存放在系统内和在境外系统的证券。债券通的“北向通”让境外投资者得以经香港参与内地银行间的债券市场，自二零一七年七月开通以来，过去两年的使用量日增。

除债务证券外，债务工具中央结算系统也为投资基金业界提供标准化及自动化平台，以精简处理投资基金交易指示的程序。

### 储值支付工具及零售支付系统

《支付系统及储值支付工具条例》为储值支付工具和零售支付系统提供监管制度。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金管局共发出15个储值支付工具牌照，另有三家银行推出储值支付工具。为促进本地零售支付业的安全和效率，金管局已根据该条例就六个指定零售支付系统作出规管。

### 快速支付系统

“转数快”于二零一八年推出，现已被广泛采用。二零一九年，有九家银行(包括正筹备推出银行服务的虚拟银行)和一家储值支付工具营运商加入。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参与“转数快”的银行及储值支付工具营运商已分别增加至30家及11家。“转数快”亦共录得400万个登记和处理了4 400万宗交易，涉及总额约7,490亿港元及170亿元人民币。

“转数快”在二零一八年十月的平均每日交易宗数有51 000宗，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已增至168 000宗，金额达24亿港元及3,800万元人民币。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起，税务局、差饷物业估价署和水务署发出的帐单均已印有“转数快”二维码，市民可利用支援“转数快”的流动支付或储值支付工具电子钱包應用程式缴付帐单。

注六 银行可用所持有的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作抵押品，与金管局签订回购协议，藉此获取即日及隔夜流动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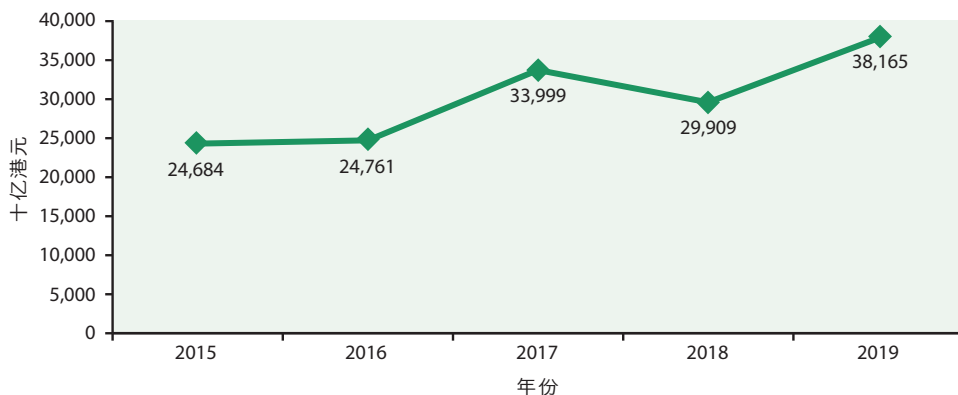


## 集资中心

### 证券及期货市场

香港的证券市场 and 期货市场，分别由联交所及香港期货交易所(期交所)经营，这两家交易所都是港交所的全资附属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香港股票市场的市值合共约38.2万亿元，在全球排行第五，在亚洲排行第三；市值相当于香港本地生产总值约13倍。截至年底，在联交所挂牌上市的公司共有2 449家，来自金融、房地产以至消费品、资讯科技及电讯等行业，种类繁多。

图2 股票市场的市值



香港市场资金流动性高，并具备能接触国际投资者的优势，对有意筹集资金的公司而言极为吸引。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在联交所上市的内地企业有1 241家，自一九九三年起在香港市场集资总额达6.6万亿元。二零一九年，在香港上市的内地公司所筹集的资金，占首次公开招股集资额的82%。年内，在联交所上市的公司除了来自香港和内地之外，还有25家非本地公司，分别来自德国、澳门、马来西亚、新加坡、南非、泰国和美国。联交所致力接纳来自更多海外司法管辖区的公司在港上市。

以首次公开招股集资额计算，在二零零九年起的11年间，联交所有七年排名全球第一，当中包括首次公开招股集资额逾3,100亿元的二零一九年。年内，共有183家公司上市，包括20家由创业板转到主板市场上市的公司。在第二市场筹集的资金约1,400亿元，加上首次公开招股集资所得的资金，集资总额逾4,500亿元，位列全球第四，亚洲第三。证券市场的总成交额为21.4万亿元。此外，港交所的证券化衍生产品成交量，自二零零七年起一直全球称冠。

香港市场既开放又国际化，其他市场的中介机构纷纷来港开业，大部分国际经纪行也在香港设立分公司。截至年底，在联交所的658个参与者中，有25%来自内地或海外市场；而在期交所的195个参与者中，则有53%来自这些市场。

港交所设有四家结算所，分别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香港期货结算有限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期权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场外结算有限公司，提供有关结算、交收、存管及代理人的综合服务。

交易所买卖的产品包括交易所买卖基金和杠杆及反向产品，为投资者提供全球、地区以至内地市场指数及商品的投资机会。杠杆及反向产品提供新的交易和对冲工具，而通过多柜台模式交易(即同时在港元、美元和人民币柜台买卖)的交易所买卖基金，让结算和交易更加灵活。年内，有13只新的交易所买卖基金上市，在联交所上市的交易所买卖基金总数为111只。交易所买卖基金的总成交额为1.077万亿元。

#### 证券市场(主板及创业板)统计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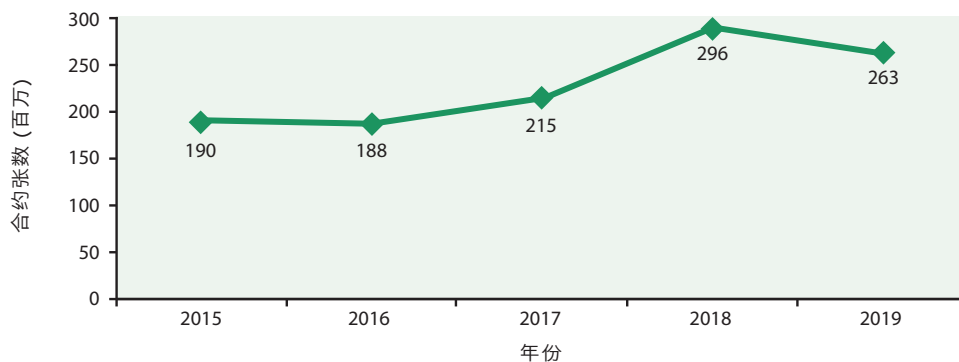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上市公司数目(年底)(家)	2 118	2 315	2 449
总市值(年底)(十亿元)	33,999	29,909	38,165
集资总额(百亿元)	58	54	45
证券市场总成交额(十亿元)	21,709	26,423	21,440
股份总成交量(十亿股)	44 283	55 647	60 197
上市衍生权证数目(年底)(只)	6 094	6 763	4 571
衍生权证成交额(十亿元)	3,008	3,866	2,418
上市牛熊证数目(年底)(只)	3 374	2 847	3 298
牛熊证成交额(十亿元)	1,189	1,837	1,995
上市交易所买卖基金数目(年底)(只)	106	115	111
交易所买卖基金成交额(十亿元)	1,065	987	1,077

二零一九年成交的衍生工具合约共有2.6289亿张。年底时，未平仓合约约有970万张。主要衍生产品包括恒生指数期货(总成交合约5 132万张)、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期货(总成交合约3 415万张)、恒指期权(总成交合约1 247万张)、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期权(总成交合约2 156万张)，以及股票期权(总成交合约1.0881亿张)。

## 衍生工具市场成交量统计数字(百万张合约)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所有期权及期货合约	215	296	263
包括：恒指期货	31	58	51
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期货	29	37	34
恒指期权	10	13	12
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期权	20	24	22
股票期权	106	127	109

图3 期交所衍生产品的成交量



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本港有47 323个持牌法团及持牌代表(包括证券经纪、期货交易商、投资及企业融资顾问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以及他们的代表)及114家注册机构(例如银行)，从事证券及期货交易和就证券及期货提供意见等受规管活动。

此外，获证监会认可的自动化交易服务提供者有51个，大多为提供电子服务以处理证券及期货合约交易和场外衍生工具结算的海外交易所及结算所。

## 证监会就受规管活动发出牌照的统计数字(年底)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持牌实体(个)	44 050	46 254	47 323
包括：持牌法团(家)	2 660	2 905	3 084
持牌代表(名)	41 390	43 349	44 239
注册机构(家)	119	117	114

### 近期发展

年内，证监会就证券保证金融经纪行的风险管理准则实施新指引。

投资者赔偿制度的优化措施将会在二零二零年一月实行。措施包括就每项违责向每名投资者支付的赔偿上限由15万元提高至50万元，并涵盖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的沪股通及深股通。

证监会已在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就虚拟资产交易的平台推出新的自愿监管框架。在香港营运并就至少一种证券型代币<sup>注七</sup>提供交易服务的平台，可向证监会申请发牌。证监会只会向能够符合严格监管标准的平台营运者发牌。这些标准与适用于持牌证券经纪商及自动化交易场所的标准相若，但同时加入额外规定，以应对与虚拟资产有关的特定风险。证监会也发出声明，告诫投资者注意虚拟资产期货合约的相关风险，原因是这些合约大部分不受监管、高度杠杆化和容易出现极端价格波动。

执法方面，证监会会采取纪律行动，以维持市场稳健。证监会在年内对20名持牌人和26家持牌法团采取纪律处分，罚款总额达16.57亿元。

### 新兴及创新产业上市制度

联交所在二零一八年修订其《上市规则》，以期在制定保障措施的前提下，利便新兴及创新产业公司来港上市。拓宽后的上市制度容许下列公司在主板上市：尚未有收益或盈利纪录的生物科技公司；采用不同投票权架构的高增长及创新产业公司；通过新设便利渠道寻求在联交所作第二上市的合资格发行人。

上市制度切合新经济环境的集资需要，令香港的上市平台对来自不同司法管辖区的发行人更具吸引力，从而增强香港相对于世界其他主要上市地点的整体竞争力。截至年底，共有17家公司根据新制度成功在联交所上市。

### 监管场外衍生工具市场

为配合20国集团对改革场外衍生工具市场的承诺，金管局与证监会正着手在香港实施场外衍生工具的监管制度。证监会已徵询业界对建议向非中央结算场外衍生工具交易施加保证金的意见，并于十二月发表咨询总结。

---

注七 证券型代币为符合《证券及期货条例》下“证券”定义的虚拟资产。

### 商品交易

本港的黄金市场是全球最活跃的实金市场之一，也是亚洲最大的场外黄金交易中心之一。现货黄金交易可通过本地两个联系密切但独立运作的市场进行，分别为金银业贸易场和本地伦敦金市场，其价格贴近伦敦、苏黎世和纽约等主要黄金市场的价格。

港交所除营运香港的证券及衍生工具市场外，还全资拥有伦敦金属交易所。伦敦金属交易所是环球工业金属交易及价格风险管理中心，处理全球逾四分之三的有色金属交易，其市场价格更用作全球基准。二零一九年，伦敦金属交易所平均每日交易量为696 567手。伦敦金属交易所的商品业务，由其设于伦敦的自营清算所LME Clear提供支援。

### 债券市场发展

香港是亚洲主要的债券市场。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按未偿还港元债务证券(包括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总额计算，本港的港元债市规模达21,659亿元。香港是亚洲(不包括日本)第三大以当地货币计价的债券发行地，仅次于中国内地和韩国。政府采取三个策略，推动债券市场发展：

- 通过由政府发行机构债券和零售债券(包括绿色债券)，刺激增长；
- 建立债务工具中央结算系统和债券通等市场基建，确保交易和结算环境安全稳妥；以及
- 推出资助计划(例如债券资助先导计划)、税务优惠计划(例如合资格债务票据计划)及其他措施，以推动市场发展。

### 资产及财富管理

亚洲创造财富的速度骄人，加上内地深化金融市场的对外开放，使香港具备充分条件，成为亚洲首要的资产及财富管理中心。截至二零一八年年底，香港的资产及财富管理业务总值达239,550亿元<sup>注八</sup>，当中62%<sup>注九</sup>来自非香港投资者<sup>注十</sup>。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获证监会发牌或向证监会注册在香港从事资产管理业务的公司合共有1 844家，较二零一八年年底增加10%。香港有2 165个经证监会认可的单位信托和互惠基金<sup>注十一</sup>，当中有763个在香港注册，与五年前相比增加33%。

注八 由于证监会扩大了《资产及财富管理活动调查》的调查范围，因此无法提供比较数字。这项调查每年均会进行，以了解香港资产及财富管理业的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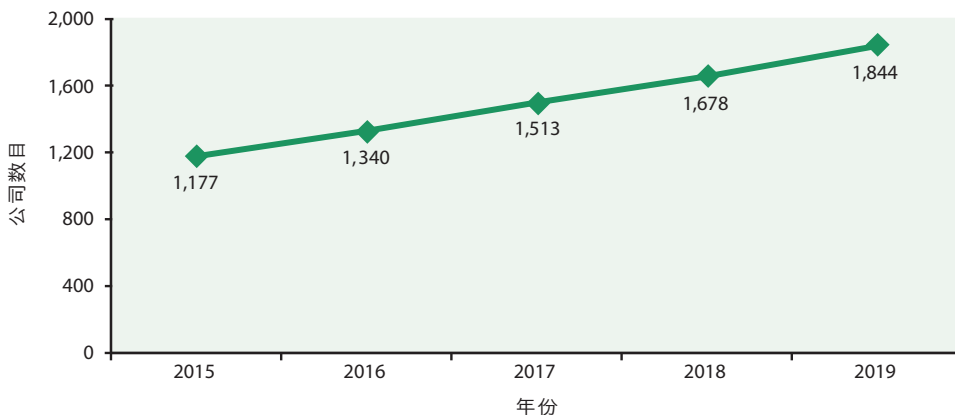
注九 有关数字不包括证监会认可的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以及归属于非持牌法团/注册机构的信托持有资产。

注十 有关数字援引自《2018年资产及财富管理活动调查》。

注十一 包括105个核准汇集投资基金，这些基金同时以零售单位信托及强积金的形式销售。

图4

资产管理公司数目



凭藉香港世界一流的金融基建，政府联同其他机构一起发展香港的资产及财富管理业。相关工作包括提供有利的营运、规管和税务环境，以及改善与其他市场的联系，从而促进各类资产及财富管理活动的发展，此外，也包括令基金结构多元化和扩大基金销售网络。

### 开放式基金型公司结构

新的开放式基金型公司制度在单位信托以外引入新的公司形式基金结构，容许基金以公司形式成立，但可灵活发行和取消股份，方便投资者认购和赎回基金。这种基金结构不但增加可供选择的投资基金工具，也令香港成为更具吸引力的基金注册地。年内，首家开放式基金型公司在香港成立和注册。

### 《有限合夥基金条例草案》

政府正着手建立有限合夥基金制度，以吸引私募基金在香港成立和营运。七月，政府就有关建议咨询业界，随后展开立法工作，以建立这种新的基金结构。

### 基金互认

一月，证监会与卢森堡金融业监管委员会签署基金互认安排谅解备忘录(互认备忘录)，容许简化两地合资格公募基金在对方市场销售的程序。五月，证监会与荷兰金融市场管理局签署互认备忘录。此外，香港也与中国内地、法国、瑞士和英国订立基金互认安排。截至年底，有73只基金按香港与内地基金互认安排获得认可，总累计净销售额超过160亿元人民币。

### 监管资产及财富管理

经修订的《单位信托及互惠基金守则》在一月生效，以加强对证监会认可基金主要经营者的规定，并引入新类型基金，例如主动型交易所买卖基金。销售复杂产品的额外保障措施在七月生效，当中包括必须确保在非招揽情况下销售的复杂产品是否合适。此外，关于设计及营运网上分销及投资咨询平台的新指引亦已生效。

### 绿色金融

政府致力发展和巩固香港作为区内顶尖绿色金融枢纽的地位。政府绿色债券计划在五月发行首批绿色债券，面值为十亿美元，广受环球投资者欢迎。年内，在香港安排和发行的绿色债券总额达100亿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绿色债券发行额累计达260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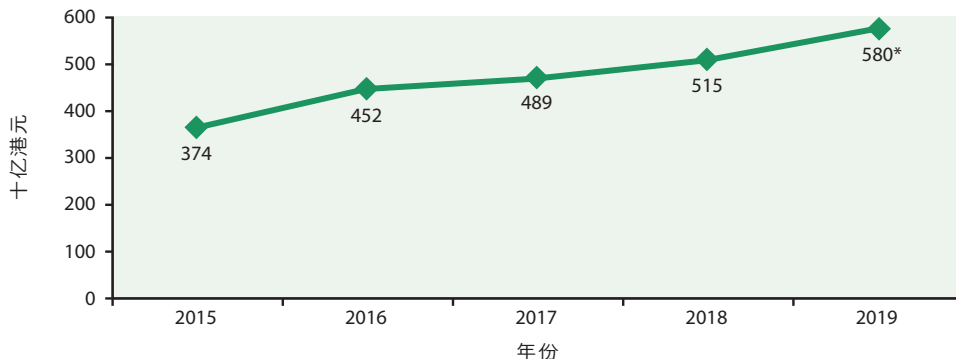
政府会继续担任“促成者”，提供有助市场发展的基建和动力，从而鼓励更多机构通过香港的资本市场为绿色项目融资，并壮大本地绿色投资者的基础。

继二零一八年公布《绿色金融策略框架》，证监会在二零一九年四月发出通函，就加强证监会认可绿色基金或环境、社会及管治基金的披露，向证监会认可单位信托及互惠基金的管理公司提供指引。

### 保险

香港是全球最开放的保险中心之一，保险密度位居亚洲前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有163家获授权保险公司在香港营运，当中71家来自其他司法管辖区。此外，在全球20大保险公司中，有15家获授权在香港经营保险业务。本港有18家专业再保险公司，当中包括全球大部分顶尖的再保险公司。

图5 保险市场每年的毛保费收入



\* 临时统计数字

过去五年，香港保险业平均每年增长11.3%。二零一九年，毛保费总额为5,802亿元\*，较二零一八年上升12.8%；长期有效业务的保费总收入增至5,246亿元\*，增幅为13.7%。个人人寿及年金保险业务仍是主要的业务类别，保费收入达4,848亿元\*，占保费总收入的92.4%\*，相应的保单有1 420万份\*。

一般保险业务的毛保费由二零一八年的531亿元增至二零一九年的557亿元\*，增幅为4.8%，主要由意外及健康业务(包括医疗业务)、一般法律责任业务(包括雇员补偿业务)和财产损坏业务的毛保费增加所带动。一般保险业务的整体承保利润由5.83亿元增至11亿元\*。

### 保险业统计数字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获授权保险公司数目(家)	159	161	163
包括：在香港注册成立(家)	88	89	92
在内地及海外国家注册成立(家)	71	72	71
保费收入(十亿元)	489.2	514.5	580.2*
毛保费总额			
包括：长期有效业务	440.9^	461.4^	524.6*#
(保单保费/保费收入)			
一般保险业务	48.3	53.1	55.7*
(毛保费)			

^ 保单保费

# 保费收入

\* 临时统计数字

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香港有122 383名持牌保险中介人，包括82 665名持牌个人保险代理、26 641名持牌业务代表(代理人)、9 840名持牌业务代表(经纪)、2 413家持牌保险代理机构，以及824家持牌保险经纪公司。

### 风险为本资本制度

保监局与持份者紧密沟通，为香港保险业制定风险为本资本制度。二零一九年七月，保监局发出《企业风险管理指引》，指引由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年内，保监局亦进行了第三轮量化影响研究，并计划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制定规则拟稿，用作业界咨询。



### 直接规管保险中介人

新的保险中介人法定规管制度在九月实施，以取代原有的自律规管制度，是确保香港保险业规管架构与时俱进的重要一步。年内，保监局共发出13套规则、守则和指引，提升保险中介人的专业水平和加强保障保单持有人。

### 监管保险集团

保监局是友邦保险、富卫和英国保诚的集团监督者。保监局与不同司法管辖区的监管机构合作，对上述保险集团进行有效的集团监管。

### 市场发展

政府和保监局锐意促进香港保险业可持续发展。十二月，政府向立法会提交条例草案，为海事及专项保险业务提供50%利得税宽减，税率为8.25%。

### 国际合作

香港是国际保险监督官协会的会员，保险业监管制度亦符合国际原则及标准。二月，保监局行政总监获选加入国际保险监督官协会执行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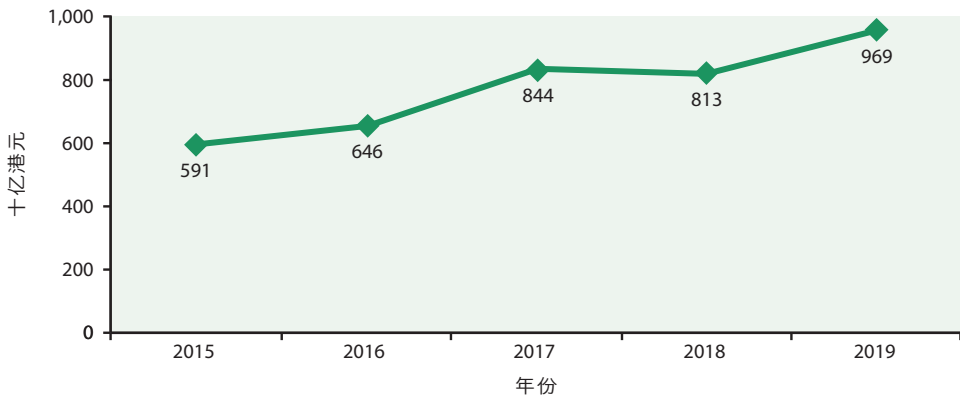
### 自愿性退休储蓄的税务扣除

四月，政府为合格延期年金保费及强积金自愿性供款推出扣税安排，鼓励市民储蓄作退休之用。由二零一九至二零课税年度起，纳税人在缴付合格延期年金保费和作出可扣税强积金自愿性供款后，可申请薪俸税或个人入息税扣减，每名纳税人的免税额上限为每年60,000元。

### 强制性公积金制度

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强积金计划的总净资产值约为9,690亿元，而由强积金制度在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实施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期间，有关计划的年化回报为4.1%。

图6 强公积金计划的净资产总值



强积金制度是退休保障支柱之一，可协助香港工作人口为退休生活储蓄。除非获得豁免，否则年龄介乎18至64岁的雇员和自雇人士必须参加强积金计划。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香港约有85%就业人口受强积金制度或其他退休计划保障。

强积金制度以就业为本，雇主须为雇员提供相当于雇员有关入息5%的强制性供款，上限按最高有关入息水平计算；雇员须为自己供款，金额与其雇主的供款金额相同，但如雇员的有关入息未达有关入息的最低水平，则可获豁免。自雇人士也须根据入息水平的上下限，向强积金供款，金额相等于有关入息的5%。

强积金权益包括累积强制性供款及投资回报，计划成员必须年届65岁或符合提早提取权益的法定条件，才可提早提取这些权益。

#### 强积金计划及获豁免遵守强积金规定的职业退休注册计划的统计数字(年底)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强积金计划登记人数(估计登记率)			
雇主	280 200 (100%)	290 500 (100%)	290 400 (100%)
有关雇员	2 581 100 (100%)	2 633 300 (100%)	2 631 400 (100%)
自雇人士	205 000 (70%)	207 800 (70%)	215 500 (73%)
<i>强积金计划</i>			
注册计划数目(个)	32	32	30
核准成分基金数目	469	467	441
总净资产值(十亿元)	844	813	969
<i>获豁免遵守强积金规定的职业退休注册计划</i> <sup>注十二</sup>			
计划数目(个)	3 195	3 048	2 923
参加的雇员数目(名)	329 021	317 308	309 021
总净资产值(十亿元)	301	336	312

注十二 获强积金豁免的职业退休注册计划是在强积金制度实施前，由雇主自愿设立并根据《职业退休计划条例》注册，其后获豁免遵守强积金规定的职业退休计划。

强积金计划以私营方式管理并受到规管。年底时，提供强积金计划和基金的活跃强积金核准受托人有14个，从事销售强积金计划和提供咨询服务等受规管活动的注册强积金中介人有34 540名。

### 近期发展

自四月起，计划成员可作出额外的可扣税自愿性强积金供款，让他们为退休生活多作储蓄。截至十二月，这类帐户数目差不多有24 000个，总供款额达7.61亿元。

四月，积金局网站推出强积金基金平台，并于七月推出流动应用程序，向计划成员提供有关强积金基金管理费和投资表现的资讯。积金局正致力于二零二二年建立以用户为中心的积金易平台，令强积金计划的行政工作程序标准化、精简化和自动化，从而创造减费空间，令强积金买卖大致上无须以纸张文件进行。

### 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活动

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能损害国际金融市场的健全稳定，是全球共同面对的问题。作为国际金融中心及外向型经济体，香港亦可能面对此等来自境内、但更大程度是来自境外的风险威胁。香港是财务行动特别组织的成员，具备成熟健全的监管制度，能有效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等活动，足以确保本港营商环境健全，维护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声誉。

特别组织已完成对香港的第四轮相互评估，评核本港制度在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的成效和是否符合规定。特别组织在九月发表相互评估报告，赞扬香港法制基础稳健，制度行之有效，在风险评估、执法、没收犯罪得益、反恐融资和国际合作等方面，成效尤其显著。特别组织确认香港的制度在整体上合规而有效，使香港成为亚太区第一个成功通过本轮审核的成员地区。

### 香港作为中国全球金融中心的地位

随着人民币不断国际化和内地金融市场持续开放，无论是跨境贸易和直接投资交易，以至金融投资和资产管理活动，人民币的使用在各类环球交易已愈趋普遍。

凭藉充裕的资金池、高效率的金融基建，以及多样化的跨境资金流通管道，香港是最大和最重要的全球离岸人民币业务枢纽，提供多类以人民币计价的投资产品，包括上市和非上市投资基金、保险产品、货币期货、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股票、衍生工具产品和债券。

在人民币金融中介活动方面，香港一直领先全球。近年，香港处理了全球超过七成的离岸人民币支付款额<sup>注十三</sup>。二零一九年，香港继续是全球最大的离岸人民币外汇市场，其人民币即时支付结算系统的平均每日交易金额高达11,340亿元人民币。根据国际结算银行三年一度的外汇与衍生工具市场成交额调查，香港的人民币外汇交易平均每日成交金额由二零一六年四月的771亿美元，增至二零一九年四月的1,076亿美元，升幅达39.6%。

### 作为内地的集资中心及环球投资平台

香港是内地企业筹集资金的理想地点。愈来愈多内地公司在联交所上市，使金融产品和股票市场成分股更加多元化，进一步提升本港证券及期货市场的广度和深度。内地企业也通过发行债券、项目融资及银团贷款等途径在香港集资，亦可善用香港的国际商务中心优势及首屈一指的投资银行服务，藉合并收购投资国际市场。

### 离岸人民币业务

香港是领先和最重要的离岸人民币业务枢纽。年底时，整体离岸人民币存款(包括客户存款和未偿还存款证)总额达6,580亿元人民币，而银行人民币贷款额和未偿还人民币债券余额亦分别达1,537亿元人民币及1,686亿元人民币。二零一九年，经香港银行处理的人民币贸易结算额达5.4万亿元人民币。

合资格机构通过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计划、沪港通和深港通、债券通及内地银行间债券市场等平台，发展多元化的产品供投资于内地在岸市场。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有33家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共42只获证监会认可并以人民币计价的非上市基金，通过上述渠道主要投资于内地在岸市场，其累计资产净值为77亿元人民币；以及25只获证监会认可并以人民币计价的交易所买卖基金，通过上述渠道主要投资于内地在岸市场，其累计资产净值达573亿元人民币。

国家财政部自二零零九年起连续11年在香港发行人民币国债，包括于二零一九年发行150亿元人民币债券。中国人民银行在二零一八年首次在香港发行人民币票据，建立在港发行中央银行票据的常态机制，丰富香港的人民币金融产品和推动人民币国际化。二零一九年共发行1,500亿元人民币票据。

### 沪港通和深港通

国际投资者可通过沪港通和深港通，买卖超过580只和超过700只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此外，内地投资者也可选择买卖逾470只在香港上市的股票。

注十三 有关数字援引自环球银行金融电讯协会。

自十月二十八日起，按新上市制度在港上市的不同投票权架构公司，在符合特定条件后，其股票可在沪港通和深港通的南向交易中买卖。

### 债券通

债券通的北向交易自二零一七年七月开通以来，一直稳健发展。二零一九年推出一个新的电子交易平台，结算周期的选择有所增加，能支援T+3结算，此外，又推出在一级市场认购内地发行的同业存单服务。

### 粤港澳大湾区发展

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特区)政府和金融监管机构与内地当局紧密合作，按《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的指导方向，加强金融方面的合作和落实相关政策措施，包括在十一月举行的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第三次会议后宣布的各项措施。

多项与民生相关的金融配套措施已陆续落实。首先，香港电子钱包现时可在内地(包括大湾区)使用，而且参与商户的数目亦持续上升。其次，一家香港银行已获准推出试点计划，让香港居民异地见证开立大湾区内地个人银行帐户。此外，中央人民政府亦对研究建立跨境理财通机制一事表示支持，以满足两地居民的需要。香港特区政府现正与内地当局商议细节。

保险业方面，中央人民政府延续在“中国风险导向的偿付能力体系”下提供的优惠措施，内地保险公司如分出业务予符合要求的香港专业再保险公司，中央人民政府将会降低对该内地保险公司的资本额要求，有效期为一年，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香港服务提供者如在内地设立保险公估机构，中央人民政府也会取消对营运年资的要求，并放宽限制，支持内地保险公司在港澳市场发行巨灾债券。

### 《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

《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为在内地营运业务的香港金融服务供应商和专业人士，提供更多与市场灵活接轨的机会，也使香港对市场用家更具吸引力，加强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和内地企业首选集资中心的竞争优势。

## “一带一路”及国际合作

###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

香港是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亚投行)的成员。亚投行旨在支援亚洲发展基础设施和区内互联互通，推动亚洲的可持续社会和经济的发展。香港以“中国香港”的身分参与亚投行，体现了“一国两制”的原则。

香港拥有优越的资本市场及完备的专业和金融服务，能妥善支援亚投行的运作。自二零一七年起，香港的专业服务提供者获亚投行批出480万美元的服务合约。

### 亚洲开发银行

香港是亚洲开发银行(亚开行)的成员。亚开行是多边开发金融机构，为推行发展项目的成员提供贷款、供款和技术援助，藉此在亚太地区推行扶贫工作。香港以“中国香港”的身份参与亚开行，体现“一国两制”的原则。

香港是个国际金融中心，条件优厚，足以协助亚开行填补区内的融资缺口。二零一九年，亚开行通过其国际中期债券计划，在香港的金融市场募集了约3.66亿美元的资金。

### 金管局基建融资促进办公室

基建融资促进办公室与主要持份者合作，促进可持续基建和绿色发展的投资及融资，从而提升香港作为国际基建和绿色发展融资中心的地位。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该办公室共有95个来自香港、内地和海外的机构加入成为合作伙伴，与主要持份者合作无间。

### 一带一路保险交流促进平台

保监局在二零一八年推出“一带一路保险交流促进平台”，旨在帮助“一带一路”项目拥有者和投资者规划风险管理和保险需求，并找出保险相关的解决方案，共同促进风险管理和保险信息交流，以及缔结联盟。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已有41家保险公司、再保险公司、专属自保保险公司、保险经纪公司和律师事务所加入为成员。

### 金融科技

在政府、金融监管机构和业界的共同努力下，本地的金融科技生态愈见蓬勃，在香港营运的金融科技公司和初创企业约有600家。不少全球知名的创新实验室和加速器计划，包括埃森哲金融科技创新实验室以及德勤亚太区区块链实验室等已纷纷落户香港。

十一月，投资推广署举办第四届香港金融科技周，并设深圳日，合共吸引约12 000名来自60多个经济体的人士参与。

### 金管局的金融科技措施

金管局协助银行业按照开放应用程序界面框架研发和采用开放应用程序界面。该框架分四个阶段实施，第一阶段在一月推出，有20家零售银行提供超过500个开放应用程序界面，涵盖超过1 000项产品及服务资料，第二阶段在十月推出，各银行共提供超过300个开放应用程序界面，用作处理银行产品及服务的申请。

贸易融资方面，把“贸易联动”<sup>注十四</sup>与we.trade<sup>注十五</sup>对接的概念验证试验已在本年第一季度完成。十一月，香港银行同业结算有限公司的附属公司与中国人民银行数字货币研究所的下属机构签署谅解备忘录，以进行概念验证试验，把“贸易联动”与中国人民银行贸易金融平台对接，为两地企业提供更便利的贸易融资服务。

金管局与泰国中央银行展开名为Inthanon-LionRock的联合研究项目，以研究央行数码货币在跨境支付方面的应用，从而促进香港与泰国两地银行之间港元和泰铢的外汇交易同步交收。

在人工智能方面，金管局在十二月出版了一份银行业应用这种技术的研究报告。

金管局与其策略伙伴推行金融科技人才培育计划升级版，以培育在各个事业发展阶段的年轻人才。二零一九年，共有220多名学生参与此计划。

在跨境合作方面，金管局加强与深圳的金融科技合作，第二次赞助深圳金融科技暑期实习计划，让50名香港学生到深圳多家知名企业实习六个星期，了解当地的金融科技生态。此外，金管局连续第三年与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合办深港金融科技创新奖。

一月，金管局与28个国际金融监管机构和相关机构成立“全球金融创新网络”<sup>注十六</sup>，旨在支持金融服务监管机构就创新相关议题建立合作框架。

十一月，在金管局协助下，国际结算银行全球首个“创新枢纽中心”在香港投入运作。金管局会藉着分享本地及区内金融科技发展的经验，协助中心进行研究工作，并会促进中心与私营机构、学术界、其他监管机构和政府机构的交流。

在监管层面方面，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运用金融科技监管沙盒进行测试的金融科技项目有103项，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年底时则只有42项。金管局另外接获406项使用金融科技监管聊天室的要求，希望在金融科技项目构思初期取得监管反馈意见，约七成的个案来自科技公司。

三月至五月，金管局共批出八个虚拟银行牌照。虚拟银行通过互联网为客户遥距开户和提供银行服务，不设实体分行。引入虚拟银行，是巩固香港顶尖国际金融中心地位的重要里程碑。

---

注十四 “贸易联动”是建基于区块链的贸易融资平台，在金管局促成下创建，并由香港12家主要银行组成的联盟全额出资。

注十五 we.trade是建基于区块链的欧洲贸易融资平台。

注十六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底，网络共有50家成员机构。

### 证监会的金融科技措施

证监会通过其金融科技联络办事处和监管沙盒，处理不少经营金融科技业务的查询，包括智能顾问、股权众筹平台，以及在提供金融服务和产品时应用区块链。

证监会与海外监管机构保持密切联系，以掌握金融科技趋势和市场资讯。除了与阿布扎比、澳洲、迪拜、马来西亚、瑞士及英国的监管机构签订金融科技合作协议，证监会作为国际证券事务监察委员会组织的成员，一直参与金融科技相关的政策讨论，亦是全球金融创新网络辖下协调小组成员。该网络由金融监管机构组成，致力支持金融创新，保障消费者利益。

### 保监局的金融科技措施

保监局通过以下措施，推动保险科技发展：

- 保险科技沙盒——让获授权保险公司试行拟应用于商业运作的创新保险科技；
- 快速通道计划——供持有和使用全数码分销渠道的申请人作授权申请。根据这项措施，首个人寿虚拟保险公司牌照及非人寿虚拟保险公司牌照分别在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及二零一九年十月发出；以及
- 保险科技促进小组——与在香港从事保险科技发展和应用的公司沟通。

六月，保监局成为全球金融创新网络的成员。

### 增强香港国际金融中心竞争力的其他措施

政府因应环球需要和本地情况，推动、促进并协调相关措施，确保香港的整体监管制度能保障投资者和促进市场发展。

### 金融发展局

金融发展局(金发局)是高层次及跨界别的咨询组织，负责收集业界意见供制定策略建议，促进业界发展。二零一九年，金发局发表四份研究报告和咨询回应，内容包括强积金制度、披露权益制度、无纸证券市场，以及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金发局举办本地及海外市场推广和人才培育活动，巩固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

### 放债人

政府密切监察放债人有否遵守《放债人条例》和牌照法庭施加的发牌条件。此外，又推行公众教育活动，提醒市民审慎借贷。



## 人才培养

为期三年的保险业及资产财富管理业人才培养先导计划在二零一六年展开，旨在协助社会大众(尤其是学生)了解有关行业的就业前景，以吸纳新血和提升业界的专业水平。项目包括教育及推广活动、大学生暑期实习，以及为从业员提供培训资助。由于反应理想，政府把先导计划延长至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

金管局与银行业及相关专业团体紧密合作，在专业资历架构下提供不同单元，以提升从业员能力和培训人才。除了私人财富管理、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网络安全、财资管理及零售财富管理这五个既有单元外，金管局在三月推出了信贷风险管理的新单元。

## 亚洲金融论坛

政府与香港贸易发展局合办一年一度的亚洲金融论坛，促进金融和经济议题的高层次交流，并展示香港在金融服务业的独特优势。二零一九年，亚洲金融论坛以“共建可持续与共融的未来”为主题，吸引逾3 300名来自约45个司法管辖区的参加者。

## 公司注册

公司注册处负责实施和执行《公司条例》，其工作包括：为本地和非香港公司注册和为法例规定交付的文件办理登记；撤销不营运但有偿债能力公司的注册；以及提供服务及设施，让公众查阅和取得该处所保存的公司资料。公司注册处也是信托及公司服务提供者的发牌当局。

公司注册处提供全日24小时电子存档和查册服务。该处通过注册易网站收到公司注册申请后，一般可在一小时内发出电子公司注册证明书和商业登记证。

### 公司注册处统计数字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新成立的本地公司(家)	160 229	151 739	124 741
在登记册上的本地公司(家)	1 383 946	1 400 950	1 380 185
新注册的非香港公司(家)	1 028	1 193	2 000
在登记册上的非香港公司(家)	10 434	11 061	12 494

## 个人破产及公司清盘

破产管理署确保香港的个人破产及公司清盘服务质素优良，符合国际标准。

破产管理署署长或私营破产或清盘从业员在担任破产案受托人或清盘人时，负责调查破产人或清盘公司的事务，把资产变现，并把债款发还债权人。破产管理署署长也根据《破产条例》和《公司(清盘及杂项条文)条例》，就涉及破产或清盘的罪行提出检控、申请取消不合适的清盘公司董事的董事资格，以及监察外间清盘人和受托人的操守和监管清盘案所涉及的款项。

*破产令、有关个人自愿安排的临时命令和清盘令统计数字*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破产令(项)	7 627	7 146	7 762
有关个人自愿安排的临时命令(项)	529	555	587
清盘令(项)	296	255	244

## 金融机构处置机制

《金融机构(处置机制)条例》于二零一七年实施，为本港建立了一个跨界别的金融机构处置机制。金融稳定理事会在其《香港同业评审报告》指出，香港是“理事会内少数设有全面跨界别处置机制的司法管辖区之一”。

处置机制当局现正落实香港的跨界别金融机构处置机制。金管局在三月发出有关吸收亏损能力规定的实务守则篇章，又在十月发出标准披露模版，以协助银行遵行《金融机构(处置机制)(吸收亏损能力规定——银行界)规则》。此外，金管局在八月更新了为银行提供的资金安排架构，引入新的处置资金安排，以方便金管局进行处置。

处置机制当局会继续为金融机构制定处置规划和相关标准，以提高处置金融机构的可行性。一旦金融机构无法持续经营，处置机制当局可有秩序地作出处置，支持香港处置机制的运作，有利本港的金融稳定。

## 专业会计师

香港会计师公会根据《专业会计师条例》成立，负责处理会计师注册事宜、进行执业审核和监管会员的专业操守及水平、订定和维持财务汇报、核数和专业道德标准，以及举办培训课程和资格评审考试。

## 注册会计师、执业会计师事务所及注册执业法团统计数字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注册会计师总数(名)	42 237	43 585	44 794
执业会计师数目(名)	4 735	4 869	4 991
执业会计师事务所数目(家)	1 292	1 288	1 270
注册执业法团数目(个)	555	591	611

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是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制定的。由于国际投资者及财经分析师都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相当熟悉，因此对本港有利。

**网址**

公司注册处：[www.cr.gov.hk](http://www.cr.gov.hk)

财务汇报局：[www.frc.org.hk](http://www.frc.org.hk)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www.fstb.gov.hk](http://www.fstb.gov.hk)

金融发展局：[www.fsd.org.hk](http://www.fsd.org.hk)

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www.dps.org.hk](http://www.dps.org.hk)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香港金融管理局：[www.hkma.gov.hk](http://www.hkma.gov.hk)

保险业监管局：[www.ia.org.hk](http://www.ia.org.hk)

投资者及理财教育委员会：[www.ifec.org.hk](http://www.ifec.org.hk)

投资者赔偿有限公司：[www.hkicc.org.hk](http://www.hkicc.org.hk)

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www.mpfa.org.hk](http://www.mpfa.org.hk)

破产管理署：[www.oro.gov.hk](http://www.oro.gov.hk)

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www.sfc.hk](http://www.sfc.hk)